

東吳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有容學舍住宿生入住報到注意事項

目 錄

壹、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容學舍住宿生入住報到注意事項」	1
貳、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繳費方式及繳費單列印教學.....	2
參、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相關說明.....	3
肆、（中）低收入戶生住宿費補助及低收入戶住宿費減免申請事宜	4
伍、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有容學舍活動實施情形.....	5
陸、宿舍法規修訂條文.....	5
柒、個人基本資料卡下載.....	5
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報到自我檢查表」	6

壹、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容學舍住宿生入住報到注意事項」

報到時間	身分別	有容學舍住宿生	開放入住時段	早上 9 點到晚間 6 點
	開放 入住日期	9 月 1 日（一）	入住截止日期	9 月 10 日（三）
	備註	8 月 26 日（二）上午 9 點起，開放宿舍包裹收件服務。 寄件地址標準格式如下： 「台北市萬華區大理街 140 號有容學舍 000 寢 O 床+姓名」 ※宿舍不代收冷凍/冷藏、生鮮及付費包裹。		
	※提醒你：未於截止時間內報到者，視同放棄床位資格，保證金將不退還，床位隨即辦理候補。			
報到地點	有容學舍伏石蕨櫃台。			
報到應繳 納資料	1. 住宿費繳費證明（出示繳費單據、照片或截圖即可）。 2. 個人基本資料卡以及履行宿舍相關規定同意書（請自行列印）。 3. 如住宿費申請就學貸款者，請於報到時至宿舍櫃台出示證明文件。			
報到程序	1. 伏石蕨櫃台幹部進行身分確認（請出示身分證、居留證等有照證件）。 2. 領取宿舍個人床位財產清點表、入住程序單、寢室及信箱鑰匙。 3. 至寢室進行個人寢室財產清查，確認寢室公物、床組有無損壞。完成後將財產清點表繳回伏石蕨櫃檯。 4. 申請（中）低收入戶減免住宿費之住宿生，請將相關文件繳交至伏石蕨服務櫃檯。 （減免者繳費單調整事宜請參考第 4 頁說明） 5. 若有使用 Boxful 倉儲服務者，最遲請於 9 月 10 日（三）將您的行李領走。			
其他	1. 有容學舍地下停車場為月租停車制，故無法開放家長臨停車輛，敬請見諒。家長可將車子開上有容學舍大門口空地，迅速地將行李卸下後駛離。除附近停車格外，最近的停車場為糖廊公園地下停車場（20 元/時），請多加利用。 2. 請同學於入住前先至「郵局帳戶確認網站」進行個人退費帳戶維護，以便 114 學年度宿舍關閉後保證金退款作業。欲使用其他非郵局之銀行帳戶退款者請務必攜帶個人存簿至出納組進行維護。 【郵局帳戶確認網站： https://api.sys.scu.edu.tw/academic/?ssoRd=StuUploadPost 】			

貳、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繳費方式及繳費單列印教學

繳費方式	注意事項
臨櫃繳款 (超商或郵局)	1. 登入東吳大學 APP，至繳費平台處開啟住宿費繳費條碼，持條碼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繳納，繳納完畢後<u>務必將繳費收據(超商感熱紙)妥善收存。</u> 2. 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持繳費單至郵局繳費。
ATM 轉帳 (手續費 15 元自付)	銀行代號 012，轉入帳號為繳費單上之繳款帳號，確認繳費「交易成功」後， <u>取回交易明細表並妥善保管。</u>
信用卡繳款	信用卡繳費網站 https://www.27608818.com →輸入「學校代碼」8814601571 及繳款帳號，後續依網站繳款方式說明操作，待取得 6 位數授權號碼後即完成。
就學貸款	住宿費可於辦理貸款時一併申貸，不必另行繳費。辦理住宿費貸款之同學，請依德育中心就學貸款作業須知辦理。
低收入戶 住宿費減免	可減免 10,200 元住宿費，有申請需求者請於入住前先將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單(大一新生不需檢附成績單)電子檔寄給業務承辦人林碧真組員 (Email: lpc146@gm.scu.edu.tw)，以便調整繳費單金額讓同學於入住前完成繳費；紙本文件則請同學入住後，於宿舍進住報到後將前述文件黏貼好並繳至宿舍櫃台。
住宿繳費單列印教學	
列印期限	繳費單列印截止時間至 114 年 9 月 10 日(三)止。
列印步驟	1. 上網至「校務行政系統」列印繳費單：http://web.sys.scu.edu.tw/ 2. 登入之後，點選左側「學生服務」→「學生事務」→「宿舍申請暨繳費作業」→「宿舍繳費單列印」。 3. 點選後，系統將自動下載繳費單 PDF 檔案。可自行列印住宿費繳費單至超商繳費；亦可使用東吳 APP 繳費平台開啟繳費條碼至超商繳費。 4. 如資料有誤，請向學生住宿中心業務承辦人林碧真組員（2881-9471#2348）接洽更正。

參、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相關說明

說明：

1. 補貼資格：具本國籍之大專校院「入住學校宿舍」學生。
2. 補貼額度：一般生每人每學期 5,000 元；具低收、中低收資格者，每人每學期補助 7,000 元。繳費單細項名稱為「行政院補貼校內住宿費」。
3. 本住宿補貼學生無須另外申請，本中心將先依一般生身份預扣 5,000 元，住宿生只須繳交補貼後的住宿費差額即可。惟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者，請先不要繳費，將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繳交至學生住宿中心，本中心修改繳費單金額後，再依繳費單說明繳費。（繳交證明文件說明請參考第 4 頁）
4. 符合低收入戶資格者，住宿費扣除教育部補貼金額後，差額由東吳大學低收入戶減免補助，以實際繳納金額為準，上限為 10,200 元。

未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者		
住宿費用	2 人套房 53,250 元	4 人套房 37,520 元
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者		
一般生 住宿費用 (減免 5,000 元)	2 人套房 48,250 元	4 人套房 32,520 元
中低收 入戶生 住宿費用 (減免 7,000 元)	2 人套房 46,250 元	4 人套房 30,520 元
低收入戶 住宿費用 (減免教育部 7,000 元 及東吳大學低收入戶減 免補助 10,200 元)	2 人套房 36,050 元	4 人套房 20,320 元
其他費用	1. 公物使用費 50 元及公共區域冷氣費 150 元於報到時收取現金。 2. 寢室電費：至宿舍 1 樓大廳使用雲端電力儲值系統儲值電費。 3. 宿舍保證金：一學年收取一次，尚未繳交者連同住宿費用一起收取。	
住宿 起訖時間	114.9.1 至 115.2.9 (暫定) 中午 12 點關閉	

肆、（中）低收入戶生住宿費補助及低收入戶住宿費減免申請事宜

身分別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	
住宿費補助類別	教育部 大專校院學生 校內住宿補貼	教育部 大專校院學生 校內住宿補貼	東吳大學 低收入戶減免補助
補助金額	7,000 元	7,000 元	住宿費扣除教育部補貼金額後，差額由東吳大學低收入戶減免補助，以實際繳納金額為準，上限為 10,200 元。
繳交資料	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正本	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低收入戶正本	1. 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低收入戶正本 2.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單（平均需達 60 分）
辦理說明	1. 住宿繳費單上會預先扣除教育部一般生住宿補貼 5,000 元，符合相關身份者請先不要繳費。 2. 為加速相關作業時間，請同學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並於 114 年 8 月 1 日（五）至 9 月 8 日（一） 將電子檔提供給業務承辦人林碧真組員 (Email: lpc146@gm.scu.edu.tw)，以便協助修正繳費單金額。紙本證明文件請於入住當天繳交至宿舍櫃台。 信件標題請打：有容 OO 寢 O 床+姓名+中低/低收減免文件 3. 欲同時申請東吳大學低收入戶減免補助者，只需繳交 1 份低收入戶正本即可，不須重複繳納。		
注意事項	欲申請東吳大學低收入戶減免補助者，最遲應在 114 年 10 月 31 日（五）前 繳交證明文件， <u>逾期視同自動放棄申請資格，將不予受理。</u>		

伍、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有容學舍活動實施情形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備註
室長推舉 室規訂定	9 月 1 日（一）起 至 9 月 11 日（四）止	各寢室自行推舉室長 約定時間討論室規	9 月 11 日前完成 室長推舉及室規訂定
夜間複合式 防災演練	9 月 11 日（四）20：30 （最遲須於 20：30 回到 寢室）	於各寢室集合	逃生集合地點 另行公告
期初 室長大會	9 月 24 日（三）19：30	另行通知	各寢室室長必須出席

備註：宿舍全體住宿生輔導活動（如夜間逃生演練、室規訂定活動），全體住宿生均須出席、參與，除不可抗力因素經學生住宿中心主任核准請假外，未準時出席者，依有容學舍法規「宿舍管理規則」第 4 條第 24 款之規定，除須繳交「事件經過報告書」外，應義務協助宿舍公務執行 1 個月，並列入缺失紀錄乙次。

※宿舍必修活動請假表單：<https://forms.gle/dgfgE8uSRNvw2dD3A>

陸、宿舍法規修訂條文

- 一、宿舍法規經 114 年 3 月 19 日召開會議討論後，修訂後相關內容請參照學生住宿中心網頁（檢視宿舍法規）。
- 二、請事先閱讀內容後，再行簽署「履行宿舍相關規定同意書」[（下載）](#)。

柒、個人基本資料卡下載

- 一、請印出填妥後，貼上 1 吋照片，並於入住報到時繳回宿舍櫃台。
- 二、「學生基本資料卡」[（下載）](#)。

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報到自我檢查表」

■ 自我檢查，再次確認，要帶到宿舍的報到資料一個都不能少喔！

攜帶物品	☐ 宿舍費繳費證明。 ☐ 大頭照 2 張（1 張請貼在基本資料卡上，另一張由伏石蕨櫃台收取）。 ☐ 履行宿舍相關規定同意書。 ☐ 個人基本資料卡。 ☐ 個人寢具及生活用品。(不可攜帶違禁小家電，如快煮鍋、快煮壺等加熱型電器) ☐ 申請住宿費減免者：（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前一學期成績單。
床鋪尺寸	☐ 2 人房：190*106cm ☐ 4 人房：190*106cm

■ 有容學舍交通指示（地址：台北市萬華區大理街 140 號）

◆ 到達有容學舍方式

捷運：搭乘板南線到捷運龍山寺站，步行約 6 分鐘即可抵達。

◆ 有容學舍至外雙溪校區交通方式

捷運：步行至捷運龍山寺站，搭乘板南線（往南港展覽館方向），於台北車站轉淡水信義線（往淡水方向），搭乘至士林站下車，轉搭乘 557 公車至東吳大學站下車。

◆ 有容學舍至城中校區交通方式

捷運：步行至捷運龍山寺站，於小南門站或西門站下車，步行到校。

公車：從「中國時報站」搭乘仁愛幹線、310、656 等路線公車，到「小南門站」下車，步行約 3 分鐘即可抵達。